



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函

Taoyuan Importers & Exporters Chamber of Commerce

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249 號 5 樓之 4

TEL: 886-3-316-4346 886-3-325-3781 FAX: 886-3-355-9651

ie325@ms19.hinet.net www.taoyuanproduct.org

受文者：各相關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6 日

發文字號：桃貿安字第 250027 號

附 件：

主 旨：自 114 年 1 月 24 日(以出口日期為準)起，停止越南「CONG TYTNHH GIA VI BAO NGOC」製造廠之貨品分類號列「0910.30.00.00.3 薑黃(鬱金)產品輸入查驗申請，敬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14 年 1 月 24 日 FDA 食字第 1141300209A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製造廠輸臺之薑黃產品，經該署邊境抽驗檢出蘇丹色素，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(下簡稱食安法)第 15 條第 1 項第 3 款「有毒或含有害人體健康之物質或異物」及第 10 款「添加未經中央主管機關許可之添加物」。
- 三、為維護消費者食用安全，依據食安法第 34 條規定，自旨揭日期起，停止產地為越南，製造廠為「CONG TYTNHH GIA VI BAO NGOC」，之「0910.30.00.00.3 薑黃(鬱金)」貨品分類號列輸入查驗申請。
- 四、食品輸入業者基於自主管理及企業社會責任，應確認輸入產品之安全衛生，落實自主管理，以確保產品安全無虞。

五、有關產品邊境檢驗不合格資訊，可至該署首頁/主題專區/不合格食品專區/邊境查驗(網址:<http://www.fda.gov.tw/UnsafeFood/UnsafeFood.aspx>)查詢。另，有關管制措施，可至該署首頁/業務專區/邊境查驗專區(網址:<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.aspx?sid=2403&r=459642089>)/農產品管制措施及加工食品及相關產品管制措施項下查詢。

理事長 莊堯安